

~6574256.txt

致：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动植物检疫监
管司
2004 年 5 月 12 日

主题： 关于向中华人民共和国进行出口的
ISPM-15 采纳之公开意见

参考 1： 致世界贸易组织 (WTO) 的一封信
G/SPS/N/CHN/42 (2003 年 12 月 8 日)
因特网 URL：
<http://www.aiccc.com/misc/chn-42.doc>

参考 2： “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国际贸易
中木质包装材料管理准则” (ISPM-15, 2002 年
3 月更新版)。

请允许我代表美国封装专业协会
(<http://www.iopp.org>) 技术小组委员会——电
子行业托盘规范 (EIPS) 任务组
(<http://packaging.hp.com/eips>) 针对贵局的
《进境货物木质包装检疫监督管理办法》提出以
下意见。

EIPS 小组的想法是要在计算机行业全球供应链中
使用的托盘建立共同规范。EIPS 规范的实施将实
现尺寸一致、环境良好、
无害虫迁移问题且经济的组合装载，这种装载将
确保货物在全球范围内自由流动。为此，我们认
可并已在我们的规范中采纳了
IPPC 标准 (ISPM-15) 的技术要求。EIPS 组织在
其计划的对 ISPM-15 的采纳中作为进口标准为中
国/AQSIQ 提供了强大支持。

~6574256.txt

此外，我们提出了以下建议，在该建议下，我们认为在对 ISPM-15 的支持中将进一步增强国际一致性项目。

目前，EIPS 组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公司和大学的代表。我们的规范得到这些公司的供应商与客户，以及其他相关的供应商及客户之广泛认可。

公司（供应商）： 大学（技术顾问）：
IBM 公司 惠普公司 安捷伦科技公司 英特尔公司
天弘公司 戴尔计算机公司 思科系统公司 利盟国际有限公司
弗吉尼亚理工学院 密歇根州立大学 克莱姆森大学
圣何塞州立大学 内布拉斯加大学林肯分校

一般评论：

如果贵局能采用 ISPM-15，将对国际商务和环境产生广泛且积极的影响。在最近几年中，由于北美、中国、拉美及欧盟旨在降低通过木质封装的害虫迁移而颁布的植物检疫法规不一致，我们的业务均受到了巨大影响。我们认为，ISPM-15 提供的全球通用的简单方法将最终在对环境或全球商业不造成破坏的情况下，实现理想的最低害虫迁移结果。作为这些目标的补充，我们还想提出一些建议，即我们认为应将进一步增强对各项规章的遵守和各种标准的符合，同时

~6574256.txt

还将进一步鼓励在最终如何以全球规模实施此标准上的一致性。中华人民共和国是采用 ISPM-15 的第一个也是最大的国家之一，其在建立组成整个国际托运商一致性项目一大部分的一些实际标准方面占据着独一无二的领先地位。

具体建议：

一般性原则——在 ISPM-15 刚编写时即采用并增强该标准：为使这种“全球一致”的标准真正实现其宗旨，事实上必须全球一致地解释并实施这一标准。我们还向美国、欧盟及考虑采用 ISPM-15 的其他国家提出了与此相同的建议。如果有任何国家要求提交与 ISPM-15 不一致性的详细资料，这将对托运商来说很难做到，并将因此限制我们符合标准及降低害虫迁移的能力。

正式的 IPPC 标记：许多国家还没有审计处理设施和向托运商提供带有 IPPC 徽标的授权标记的正式流程。

如果出口国还未建立此项目，我们不应强行省略此标记，出口国建立此项目后，应使托运商使用与 ISPM-15 所示的其他识别功能相结合的处理标记 (HT 与 MB)。此外，中国规则规定，IPPC 徽标必须出现在标签的正反两面。

对于希望使用多个标记以便于检查的做法我们非常赞赏。然而，ISPM-15 恰恰仅需要一个标记，

6574256.txt

其带有所建议的其他标记。
中国规则在编写时应符合 ISPM-15。某些标记流程是自动化的，在反面提供第二个标记会对该自动化流程造成严重破坏。
非政府发布的处理证书：我们呼吁消除由政府发布的处理证书（不包括：热处理和熏蒸处理）。ISPM-15 不需要这种证书。
中国应与此一致，也不需要这种证书，这一点至关重要。中国是否需要这些证书尚不明确。其中一个原因是这些产品在运输路线上可能会经过多个国家才能到达最终客户手中。其封装来源与处理可能与被发运产品来源不同。运输货物的出口国政府没有授权或验证非源自该国的原封装材料的权限。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不会需要来自最后出口国的政府证书的原因。
无产品有效期：一旦对项目进行了处理和标记，这应视为进行了永久的处理。许多产品在发运给客户前已进行了完好的构建、封装和存放。而且，该客户可能依次对产品进行存放并转销给他国的其他客户。一旦封装完备，在不损坏封装内电子产品的情况下，无法安全地对封装材料进行再处理。已进行了热处理和熏蒸处理的封装再次遭遇虫害的风险必须极低，IPPC 与 ISPM-15 均支持这一观点。
非强制性的自行标准符合宣告：中国是唯一一个目前对伴随发运要求任何种类自行宣告文件的国家。而且，ISPM-15 不需要这种文件，只需要在规范材料上带有相应标记即可。然而，我们还意识到，需要采取某些方式来通过书面工作确认托运商接受 ISPM-15 要求并遵守了该标准。我们建议，这些文件应视为非

~6574256.txt

强制性的，并应加以简化，以便使一个标准文件能够用于所有情况（参见最后一页示例），并同时适用于所有国家，不仅仅是中国。简言之，如果使用自我宣告，仅需确定发运的所有货物封装符合 ISPM-15 条款即可。这是最重要的信息，因此应在船货单、发票等主要船运单据中加以重复。托运商应简化其条款适用于任何特定货物运输的检查过程。更清楚地讲，IPPC 标志应自行用于该文件中，以便使与已正确处理且也带有该标志的木质材料之间的联系变得直观。而且，根据定义的“非木质材料”和“已处理过的木质材料”符合 ISPM-15 防止虫害的用意，在这些材料上使用 IPPC 标志似乎是可接受的。实际上，这会进一步提高它们在国际上的声誉，并在托运商 100% 使用木质材料制造时防止发生混淆。

总之，在刚刚针对所有国际货物运输编写 ISPM-15 时，EIPS 组织便支持该标准在中国[及全球]的实施，此外，我们还建议通过出于相同目的而能够在全球使用的形式，使用非强制性的自行标准符合宣告。示例请参见下一页。

非常感谢您的关注，此致

敬礼！

Robert T. Sanders
EIPS 任务组主席兼 IBM 公司封装项目经理
地址：3039 Cornwallis Road, GQB-205

第 5 页

~6574256.txt

Research Triangle Park, North Carolina
27709-2195

电话: 919-543-1260, Fax: 919-543-7996

电子邮件: btsander@us.ibm.com

托运商 / 出口商名称
托运商 / 出口商地址
托运商电话 / 传真
商品:

数量 / 重量:

AWB 或轮船:

日期: [年-月-日]

ISPM-15: 托运商标准符合的自行宣告

“此运输货物的封装完全符合 ISPM-15 的要求”
检查或该标准的所有最初应用

此运输货物完全无实木封装材料 (非木质)

此运输货物包含制造的 / 处理的木质封装材料 (MWPM)